

中共阿拉善盟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ᠠᠨᠠᠭᠤ ᠠᠷᠠᠰᠢ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ᠮᠣᠩᠭᠣᠯᠠ

阿党办发〔2023〕2号



中共阿拉善盟委员会办公室 阿拉善盟行政公署办公室 关于印发《阿拉善盟招商引资实施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旗党委，各开发区、示范区党工委，盟委各部、委、办、局，行署各委、办、局和各人民团体党组（党委）：

《阿拉善盟招商引资实施方案（2023-2025年）》已经盟委、行署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阿拉善盟委员会办公室
阿拉善盟行政公署办公室
2023年5月12日

阿拉善盟招商引资实施方案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全力服务国家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建设，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招商引资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内党办发〔2023〕4号），结合我盟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用好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大抓开放，大抓招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着力壮大实体经济，打造优势产业集群，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为推动阿拉善高质量发展积蓄动能、厚植优势。

二、主要目标

经过3年努力，全盟招商引资工作迈上新台阶，主要指标取得新突破，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改善，对企服务更加优质高效。到2025年，力争引进国内到位资金突破345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实际吸收外商直接投资年均增长6%以上；全盟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引资额保持较快增长，

制造业增加值占全盟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30%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50 家以上，新能源装机规模突破 4000 万千瓦以上，园区绿电消纳比例达到 40%，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等重大项目承载地作用更加明显；工业园区亩均投资达到 200 万元以上，亩均产值达到 150 万元以上，亩均税收达到 6 万元以上。

三、重点任务

（一）突出重点产业招商。围绕新能源基地建设，着眼发电用电、就近消纳，开展全产业链招商，重点引进风电光伏、锂电池、有机硅、氢能等项目，积极承接高技术、高产出、低排碳产业项目转移。主动对接国电投、运达、明阳智慧能源等企业，推进项目洽谈和落地进度；围绕新兴产业领域，重点引进新材料、生物医药、通用航空、生态环保等项目。依托灵圣作物、欣皓医药、宝穗医药、竣朗医化等企业，以产业链中下游招商为主攻方向，大力开展以商招商，加快引进创新药、改良药等项目；依托通航产业基础，大力招引通航服务、小型飞机组装、航空培训教育、低空领域及军民融合等项目。积极对接国内龙头企业，盘活飞艇基地及航空乐园等项目资产；围绕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招商，盘清低效运转、闲置资产家底，引进战略投资者嫁接重组，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围绕博源天然碱开发、金石镁业镁合金、庆华

己内酰胺、氟源科技氟化工等传统产业项目，重点引进上下游配套项目；依托驼绒、羊绒、驼乳、苁蓉、锁阳等特色农畜品种资源，积极融入自治区重点产业集群建设，瞄准国内食品、饮品、药品、保健品等农牧业产业化企业，重点引进精深加工、科技研发机构、第三方检测、跨境电商等项目；围绕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依托阿拉善英雄会、额济纳国际金秋胡杨生态旅游节等文旅品牌资源，以核心景区、重大项目、特色乡村、休闲街区为载体，以高端业态和融合项目为招商主攻方向，重点引进主题乐园、特色小镇、特色街区、酒店、文化产品制造等项目。加快推动景域驴妈妈沙漠欢乐世界度假区、自驾车露营地等文旅项目落地建设。（盟发改委、工信局、能源局、商务局、农牧局、林草局、文旅广电局、外事办、科技局、民政局、卫健委、金融办、大数据中心、投促中心，各旗区）

（二）瞄准重大项目招商。围绕创新驱动发展、产业能级提升，立足我盟产业基础和功能定位，谋划一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动态调整和完善招商引资项目库。围绕风机组件设备生产基地、阿拉善左旗敖伦布拉格高载能低排放产业园、石墨高新材料深加工、碳纳米新材料生产、氟化工产业园、通用航空产业园等重点储备项目，量身定制招商方案和路线图，按图索骥对接大企业，招大引强、招高引新。紧盯世界

500强、中国500强、民营500强、制造业500强、上市公司、央企及行业头部企业，积极参加“500强企业进内蒙”系列活动，发挥招商专班作用，采取定向招引、“整链”招商、“飞地”招商、以商招商等方式，引进一批关联度大、产业链长、经济效益好的优质项目。积极与中电建、中能建、国能、中广核等行业领军企业对接，争取早日达成合作意向。加快推动中煤、明阳、运达、华电等企业已签约项目尽早开工建设。积极推动国电投氢能科技、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北京润恒投资控股等企业意向项目尽快签约。（盟发改委、工信局、能源局、商务局、农牧局、文旅广电局、科技局、投促中心）

（三）抓住旗区特点招商。支持阿拉善左旗聚焦现代化工、新材料、新能源、先进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技术、特色农牧业、特色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阿拉善右旗聚焦驼产业、天然碱产业、沙漠旅游产业、新能源产业，额济纳旗聚焦生态旅游、特色农牧业、军民融合、新能源、蜜瓜产业，阿拉善高新区聚焦盐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新材料、现代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民参军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李井滩生态移民示范区聚焦陶瓷、镁合金、己内酰胺为主的新材料产业、精细化工产业、新能源产业和高载能低排放产业，策克口岸经济开发区聚焦矿产资源洗选加工、进口肉类加工、

边贸旅游产业，大力引进企业和项目，做强主导产业，做优特色产业。（盟发改委、工信局、能源局、商务局、外事办、农牧局、文旅广电局、科技局、投促中心，各旗区）

（四）深化产业链招商。全面推行“链长”制度，围绕全盟10条重点产业链，紧紧抓住链主企业和产业链关键项目，采取“两图、两表、两库、两分析”的办法精准招商，持续用力延链补链强链。发挥链主企业、龙头企业带动作用，积极引进瞪羚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注重引进细分领域“小巨人”“隐形冠军”企业。现代化工产业链重点引进光华科技、金发科技、渤化永利等化工行业“独角兽”企业；石油化工产业链重点引进中石油、中石化、荣盛石化、中化集团等石油化工龙头企业；新能源产业链重点引进国电投、中电建、大唐、明阳等新能源领域领军企业；新材料产业链重点引进华泰科技、中洲特材、宁德时代等行业领军企业；文化旅游产业链重点引进同程、华侨城等行业领军企业；数字经济产业链重点引进绿盟、蓝思等头部企业。（盟发改委、工信局、能源局、农牧局、林草局、文旅广电局、外事办、商务局、投促中心）

（五）大力发展“飞地经济”。鼓励旗域间、园区间错位发展、互为“飞地”，以“飞地”“飞企”模式将项目引入集中区，破解生态环境、要素指标等瓶颈约束，推动项目、

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优化配置。坚持“熟地”供应，由相关旗区按土地综合价格，本着“谁受益、谁承担”原则落户项目。“飞入地”要加快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做好“八通一平”熟地供应。“飞入”项目的投资、产值、税收等经济指标和经济收益，由“飞入地”“飞出地”按项目双方协商比例进行分配，各类要素保障由落地区统筹安排。鼓励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策克口岸等地区，将本地难以布局和落户的招商引资项目，以“飞地”模式异地落户。支持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园、腾格里技术产业园、敖伦布拉格产业园有效整合，本着“园区共用、项目共引、产业共建、成果共享”原则，有效聚集招商引资项目。阿拉善高新区要加大支持力度，提升服务水平，推动众惠实业年产4万吨新型碳材料浸渍剂沥青、中和新材料精细化工、润鑫生物化工高效有机肥微生物肥料等“飞地”项目早日投产达效。（盟工信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能源局、水务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投促中心、财政局、统计局、税务局，各旗区）

（六）用好高水平招商平台。在京津冀、成渝、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每年举办5场次招商引资系列活动。用心办好阿拉善中国上市公司ESG首届年会。积极参加自治区举办的世界新能源新材料大会、全球乳业大会、全球

蒙商大会、中蒙博览会、内蒙古绿色农畜产品博览会、包头陆上装备博览会，加强招商推介，多层面深化投资、科技、贸易、人文和区域合作。充分用好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丝绸之路博览会以及西洽会、兰洽会、青洽会等平台，加大走出去招商推介力度，招引更多参展商、参会商前来投资合作。（盟投促中心、能源局、农牧局、发改委、工信局、文旅广电局、商务局、工商联、贸促会，驻京联络处、驻呼联络处、驻银联络中心）

（七）构建全覆盖招商网络。坚持管行业就要管招商，强化“一把手”抓招商，实施小分队专题招商，扭住“链主”企业以商招商。积极融入京津冀地区协同发展战略，主动承接长三角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经济圈等地区优质产业，在重点资金投入和重点项目落地等方面加强协作。加强与沿黄流域毗邻地区交流合作，借助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平台，深化与成渝、陕甘宁青、呼包银榆等中西部地区开放协作。充分发挥我盟驻外招商办事机构和各省区市内蒙古（阿拉善）商会组织作用，加强与国内外各类商协会合作，积极拓展山东、浙江、四川、重庆、上海等地商协会渠道，设立驻外招商办事处（联络处）。实施“鸿雁回盟”行动，吸引蒙商返乡投资创业。深化社会招商，与企业、高校、金融机

构开展合作，组织开展“云招商”、校友招商、金融招商、企业招商、委托招商等精准招商活动。鼓励开展中介招商，引入落地招商中介机构，支持建立公司化招商团队，推进专业化招商步伐。各旗区、各园区每年外出招商不少于20批次，党政主要领导带队外出招商不少于4批次，新对接招商引资项目20个以上，全盟对接跟踪项目库动态储备100个以上。（盟投促中心、工商联、工信局、发改委、能源局、农牧局、文旅广电局、国资委、教体局、贸促会，驻京联络处、驻呼联络处、驻银联络中心，盟委统战部，各旗区）

（八）搭建专业化投融资平台。推动招商引资企业与盟直属国有企业合作共赢，通过引入投资基金、实施战略合作等多种合作模式，引进大企业、好项目，带动地方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推动阿拉善建投、产能投、文旅投等国有企业按照市场化机制，通过股权投资、联合投资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鼓励盟内投融资平台联合各类投融资企业，采取市场化运营方式参与重点工业园区和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积极争取自治区各类投资企业和各类投融资基金支持，通过实施风险投资、合资入股等方式促进招商引资。（盟财政局、国资委、金融办、农牧局、工信局、商务局、投促中心，盟建投、产能投、文旅投、金融发展公司）

（九）推动涉企服务便捷高效。严格落实优秀企业家绿

绿色通道服务、企业评价服务部门等制度。畅通招商引资企业投诉受理渠道，开展招商引资政策执行情况评估，疏通政策落实渠道。推动更多涉企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推动“免证办”“就近办”“一次办”等服务，为企业提供延时、错时、特殊服务以及“绿色通道”和“上门服务”，提高办事效率。高效执行招商引资代办服务制度，指定专职代办员，开展“一项目一方案”精准帮办代办服务，加快项目落地进程。帮办代办光迪星翼零碳智慧产业园、国能百万千瓦风光氢氨+基础设施一体化低碳园区、中盐工业园区绿色供电等一批已签约项目前期手续，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建设。重点跟进服务国电投、华润、闰土、沪蒙等头部企业已落地项目，推动项目尽早投产达效。（盟政务服务局、发改委、工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各旗区）

（十）加强招商引资要素保障。对纳入国家、自治区重大项目清单的项目，优先保障用地指标。落实能耗“双控”弹性管理政策，坚决遏制“两高”项目低水平盲目发展，新建项目一律执行“两个先进”审查标准。统筹当地及外调水配置，谋划园区统一供水工程并推动尽早开工建设。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促进绿电大规模、高比例保障供应。加强内蒙古腾格里沙漠贺兰山至中东部新能源基地项目、诚信永安化工精细化学品项目、蓝海翌能储热型太阳能绿色供能

项目、稼云丰生物科技绿色新型农药原药及农药中间体项目等已办结前期手续项目的要素保障工作，加强跟踪管理，主动靠前服务，不断提升签约项目落地转化率。（盟自然资源局、发改委、工信局、财政局、林草局、水务局、国资委、能源局、人行、银保监分局）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盟委和行署每年召开招商引资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每半年听取一次招商引资工作汇报，招商引资工作实行月调度、季推进、半年集中开工、年底全面总结。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协调推进方案落实，常态化调度主要领导带队招商、签约项目、开工项目、到位资金、竣工率、投产率、亩均投资等方面情况。建立招商引资党政“一把手”负责制。

（二）强化招商力量。盟直各有关部门要配齐配强招商工作力量，打造专业化招商人才队伍。加强与国内各大高校、东部地区产业各园区合作，每年举办1次全盟招商引资能力提升培训班。选派干部挂职招商部门实地培训，为全盟产业招商培养一批懂招商、会招商、招成商的专业化干部。建立重大招商引资项目领导包联制度，推行“四个一”工作机制，确保项目尽快落地见效。

（三）强化考核激励。研究制定《全盟招商引资绩效考核

核奖励办法》，将考评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制定出台《阿拉善盟招商引资奖励办法》。